

进一步提升防控科学性、精准性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权威回应二十条优化措施调整看点

密接管控为何变“5+3”？

基于多地防控实践和评估数据

二十条优化措施在第九版防控方案的基础上,对风险人员管控、风险区域划定、入境人员管控、医疗服务和疫苗接种、重点场所防控等方面进行了优化调整。其中,对密切接触者管理措施由“7+3”改为“5+3”,即由“7天集中隔离+3天居家健康监测”调整为“5天集中隔离+3天居家隔离”。

国家疾控局副局长常继乐介绍,评估显示,随着新冠病毒变异,其潜伏期逐

渐缩短,在5天内发现阳性的概率很高。同时,考虑到奥密克戎最长潜伏期为8天左右,5天集中隔离结束后实施3天居家隔离能最大限度管控住风险。

二十条优化措施还将高风险区外溢人员“7天集中隔离”调整为“7天居家隔离”,对结束闭环作业的高风险岗位从业人员由“7天集中隔离或7天居家隔离”调整为“5天居家健康监测”。

常继乐介绍,评估显示,高风险区外

溢人员阳性检出率为49/10万,均在风险区域划定后7天内检出,外溢主要与风险区划定不及时、范围不准确、协查不及时有关。评估还显示,解除闭环管理的高风险岗位从业人员感染风险极低,阳性检出率为1.6/10万,通过闭环和居家健康监测期间规范开展核酸检测,可以及时发现感染者。

“这些调整,是基于多地疫情防控实践的经验总结和相关评估数据作出的。”常继乐说。

为何不再判定“中风险区”？

提高防控效率

根据二十条优化措施,不再判定“密接的密接”,同时将风险区由“高、中、低”三类调整为“高、低”两类。

常继乐介绍,评估显示,“密接的密接”人群规模大,但感染风险极低,故不

再判定“密接的密接”。

评估还显示,中风险区阳性检出率低。此前,中风险区划定后,导致大量人员被管控,出行和流动受到限制,同时消耗了一定的基层工作人力,因此取消中风险区判定。

常继乐表示,二十条优化措施要求更科学、更精准、更规范、更快速地开展疫情防控,把该管住的重点风险管住、该落实的落实到位,该取消的坚决取消,充分利用资源,提高防控效率。

如何避免“一封了之”？

全力做好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服务保障

二十条优化措施中提到,要做好重要民生商品储备,保障居民治疗、用药等需求。

商务部消费促进司副司长安宝军表示,商务部将持续强化市场监测与预测预警,及时投放肉类储备。督促重点商贸场所,针对可能出现的涉疫情情况提前规划临时替代场所。保障末端配送力量充足,满足封控隔离居民基本生活需要。同时,各地对事关产业链全局和涉及民生

保供的重点企业,不得擅自要求停工停产。

雷海潮说,在发生疫情的地方难免会有阳性感染人员到医疗机构就诊,医疗机构不能简单一封了之、一关了之,一旦做完终末消杀,评估风险已得到有效管控,应第一时间恢复医疗机构日常诊疗秩序,不能持续关闭很多科室。

针对群众十分关心的纠正核酸检

测“一天两检”“一天三检”等不科学做法,中国疾控中心传染病管理处研究员王丽萍介绍,此条优化措施是对第九版防控方案进一步的重申和强调。根据第九版防控方案,当发生疫情以后,基于流调研判,明确传播链清晰,没有发生社区传播,无须开展区域全员核酸检测,只需对风险区域和重点有感染风险的人员进行核酸检测,开展快速疫情处置。

如何纠正“层层加码”？

关键在不折不扣贯彻落实

雷海潮说,更重要的是要把优化措施组织好、落实好,要加强对于“一刀切”和“层层加码”问题的整治力度。

据介绍,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每天进行调度,对于各地网民、人民群众反映遇到的相关问题,进行积极有效回应,转交

有关地方予以推动解决。今后,要及时收集整理各方面群众和有关媒体反映,进一步保证优化防控工作的二十条措施原原本本、不折不扣地得到贯彻和执行落实。

如近期部分地区出现的交通物流过度管控等问题。交通运输部运输服务司

副司长韩敬华表示,将加强督办转办,推动问题立行立改。对于通行过度管控问题反复出现,督办转办问题解决不及时不到位、货车司机投诉举报较为集中的,将加大通报,公开曝光力度,强化警示震慑效应。

(新华社北京11月12日电)

11月10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会议,听取新冠肺炎疫情疫情防控工作汇报,研究部署进一步优化防控工作的二十条措施。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11日公布进一步优化疫情防控的二十条措施,要求科学精准做好防控工作。

世纪疫情,延宕反复。充分认识抗疫斗争的复杂性、艰巨性、反复性,坚持科学精准防控,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在每一个关键时刻,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审时度势、科学研判,给出有力回答,指明明确方向。

二十条优化措施充分彰显了三个“坚定不移”。疫情发生以来,正是由于坚定不移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定不移落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策略,坚定不移贯彻“动态清零”总方针,我国有效应对了全球多轮疫情冲击,最大程度保护了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取得重大积极成果。

实践证明,党中央确定的疫情防控方针政策完全正确,防控措施科学有效。坚持既定的疫情防控总策略总方针,是从党的性质宗旨出发、从我国国情出发确定的,各地各部门必须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保持战略定力。

二十条优化措施是科学精准防控的具体实践。将风险区调整为“高、低”两类,高风险区一般以单元、楼栋为单位划定;纠正“一天两检”“一天三检”等不科学做法;取消入境航班熔断机制;加快新冠肺炎治疗相关药物储备……在第九版防控方案的基础上,二十条优化措施就隔离转运、核酸检测、人员流动、医疗服务、疫苗接种、服务保障企业和校园等工作作出进一步完善。

事实上,近三年来,我国根据全球疫情形势和病毒变异情况,结合我国疫情防控实践经验,因时因势优化调整防控措施。二十条优化措施是稳中求进、走小步不停步、符合我国国情、更加科学精准的举措。每一次调整优化,都经过反复研判、科学论证,确保积极稳妥、风险可控。

优化防控措施不是放松防控,更不是放开、“躺平”。当前,新冠病毒仍在持续变异,全球疫情仍处于流行态势,国内新发疫情不断出现。我国是人口大国,脆弱人群数量多,地区发展不平衡,医疗资源总量不足,一些地区的疫情还有一定规模。受病毒变异和冬春季气候因素影响,疫情传播范围和规模有可能进一步扩大,防控形势仍然严峻。

新冠肺炎疫情是一场大考。应对挑战,需要完整、准确、全面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确保将二十条优化措施落实到位。要在落实各项防疫举措的同时加强分析研判,必要的防疫举措不能放松,既要反对不负责任的态度,又要反对和克服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纠正“层层加码”、“一刀切”等做法。立足于防,高质量落实风险管控优化措施;立足于早,以快制快处置突发疫情;立足于科学精准,全力做好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服务保障,尽力维护正常生产生活秩序。

最大程度保护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最大限度减少疫情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尽快遏制疫情扩散蔓延,我们要强化责任担当,增强斗争本领,守土有责、守土尽责,深入基层、深入一线,抓实抓细疫情防控各项工作,做好思想引导和心理疏导,坚决打赢常态化疫情防控攻坚战。

(新华社北京11月11日电)

潍坊日报 公益广告

守护健康靠大家 防疫措施要做好

常通风，勤洗手，戴口罩，
用公筷，少聚集，打疫苗，
不信谣、不传谣、不造谣，
健康码要验，场所码要扫。



人维返维提前主动报备
及时切断疫情传播

关于公开征集潍坊市坊子区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公众意见的公告及批前公示

尊敬的市民朋友:

为进一步优化坊子区用地布局,完善公共服务配套,切实满足城市发展需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山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坊子区人民政府对潍坊市坊子区控制性详细规划进行了调整,调整方案已于2022年11月4日通过专家评审。为进一步提高城乡规划管理的透明度,现将规划调整情况予以公示,公示日期为本公示发布之日起三十日,详情可查询公示网站。

拟调整内容如下:

龙泉片区C1-04街坊:将郑营路以西、信和街北侧的商业用地调整为二类居住用地。

龙泉片区C1-05街坊:将龙泉实验小学周边部分二类居住用地调整为中小学用地。

龙泉片区C1-07街坊:1.将凤凰小学北侧沿龙泉街的地块由中小学用地调整为商住混合用地,东侧原商务用地调整为中小学用地。2.将凤凰街、泰和路、凤华街、北海路围合区域的二类居

住用地调整为商业用地。

白沙河片区Cb-01街坊:1.将泰和路以西、双羊街以北部分二类居住用地调整为社会福利用地。2.将泰和路以东、双羊街以北部分二类居住用地调整为中小学用地。3.将北海路以西、双羊街以北部分用地由一类工业用地调整为二类居住用地。

白沙河片区Cb-07街坊:将崇文街以北、祥凤路以东部分二类居住用地调整为商业用地。

白沙河片区Cb-08街坊:将龙山路以东、白沙河北侧部分二类居住用地调整为教育科研用地。

白沙河片区Cb-10街坊:将祥凤路以东、营后街以北部分二类居住用地调整为中小学用地和教育科研用地。

凤东片区CF-01街坊:将渤海路以东、龙泉街以北的一类工业用地调整为二类居住用地和商业用地。

凤东片区CF-02街坊:1.将龙泉街以南、志远南路以东的一类工业用地调整为二类居住用地和中小学用地。2.将凤凰街以南、志远南路以东的一

类工业用地调整为商业居住混合用地。3.将龙泉街以南、志远南路以西的服务设施用地(幼儿园)与其西侧二类居住用地对调。

凤东片区CF-03街坊:将双羊街以北、兴园路与坊泰路之间的部分一类工业用地调整为商务用地。

凤东片区CF-05街坊:1.将坊泰路以东、规划支路南北两侧的中小学用地和服务设施用地(幼儿园)与坊泰路以东、双羊街以北的居住用地和零售商业用地对调。2.将凤凰街以南、张面河以东的其他商务用地调整为二类居住用地。3.将凤凰街以南、张面河东侧东南向的水域及其两侧公园绿地与凤凰街以南、张面河以东的居住用地进行置换。4.将凤凰街以南、张面河以东、规划支路以南的服务设施用地(幼儿园)调整为二类居住用地,原规划幼儿园在街坊以南已另行选址。

凤东片区CF-08街坊:将凤和街以北、兴园路以东部分一类工业用地调整为商业用地和二类居住用地。

凤东片区CF-09街坊:1.将张面河以

东、双羊街和崇文街之间的二类居住用地调整为一类工业用地。2.将崇文街以南、坊泰路以东、张面河两侧的一类工业用地调整为二类居住用地,商业用地和教育科研用地(幼儿园)。

一、公示单位:潍坊市坊子区人民政府

二、公示日期:2022年11月14日-2022年12月13日

三、公示电话:0536-3316502

3316518

四、公示网址:http://www.fangzi.gov.cn

五、公示意见反馈方式:公示期内,对公示内容有异议者,请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将意见和建议反馈至潍坊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坊子分局(邮箱:fzghj@126.com)。潍坊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坊子分局将对合理化意见,建议予以采纳,公示期结束后将不予受理。反馈材料必须包括反馈者的真实姓名、有效联系方式、反对的理由。

潍坊市坊子区人民政府
2022年11月14日

潍坊市坊子分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土地利用规划图调整后

